

賽金花故事編年

瑜壽作
薰題圖

亦報刊行

附載：八日紀皇孫（從第四十六頁倒數第二行）

賈金花故事編年

賽金花故事編年

(附載：八曰兒皇帝)

著作者
刊行者

書

社

書

上海南京東路三五三
弄（慈淑大樓底層）

電話：九七七二一

印刷者
經銷者
亦
美
靈登印刷公司
全國各大書店及
各地分銷處

一九五一年五月（初版） 3000冊

一八六四年（清同治三年甲子）

賽金花一歲。（是年十月初九日，生於蘇州。）

關於賽氏出生地的街巷名稱，有周家巷蕭家巷二說。經作者在蘇州了解：周家巷根本無此地名，蕭家巷在觀前街東首，是一古巷，但這裏的老年住戶，雖知道賽的名字，却都以堅實的口氣，肯定賽氏不是生於此地。

賽的正確姓氏，為趙。原籍安徽休寧縣。（曾樸說她原籍是鹽城。）祖父業商，賽生時，祖母尚在，祖父已死。她的父親乳名八哥，母親潘氏，吳縣人。

賽的家庭成分，屬於城市貧民游民階層。在前，據說她祖父會與人合夥開過當典，一說是業「朝奉」，非當主。賽未生時，家道已中落。那時正值太平天國革命，對滿清統治階級進行殘酷的鬥爭，一般社會經濟已陷於極混亂分裂的狀態。賽生下來後，家裏實際已窮困不堪，她的父親有一長時期並無定業，有一短時期做過挑水夫或轎夫。（賽晚年和人談到她幼年時代，頗渲染她家裏那時還存在的大戶排場，這多半是出於她的幻想。）

是年，太平天國革命遭遇到決定性的失敗，南京被曾國荃攻陷。在賽氏出生的前一兩年，蘇州尚在太平軍的手中。賽出生後，蘇州早已為李鴻章聯合美英的侵略軍所攻陷了。

是年，洪鈞年二十六歲。滿清統治階級在消滅了太平天國的天京抵抗以後，立即粉飾昇平，

仍在南京舉行鄉試，不過把時間略移，從常例的八月移至十月。洪鈞參加南京鄉試獲捷，成了一名「舉人老爺」了。

關於賽氏的真實年齡，據多方考證，實生於一八六四年。她自己一再虛報，有時自稱爲辛丑年生（一八七一年），有時自稱爲甲戌年生（一八七四年）。在舊社會，像她那樣畢生在過着被損害與被侮辱的生活的女人，「青春」是她們的主要資本，當然要儘可能地低報其實數。這是無足怪的。

根據冒廣生「孽海花閒話」，指證賽嫁洪鈞時的確實年齡是一十四歲來推算，她應是生於本年。

同時也可以推定：賽氏逝世於一九三六年時，已經是七十三歲了。當時報紙紛紛記載爲六十多歲，是不可靠的。（賽逝世後一年，其女僕顧媽，曾向作者承認：「太太成仙時，的確已過了七十」。）

一八六八年（清同治七年戊辰）

賽金花五歲，在蘇州。

她的祖母爲她取了乳名「彩雲」。此時她的家計已入於赤貧。祖母還憧憬於往日的餘裕生活，每天淨和賽氏講些如何如何繁華的空話，在賽氏小小的腦子裏起了相當作用，這影響於她後來

生活的發展很大，使她畢生浸潤於虛誇與幻想的精神狀態中。

賽的母親潘氏，是一個自幼寄養於戚屬的貧家女子，性格善良，能勞動。在這個沒落的家庭裏，她除了擔任一般家庭婦女的通常勞作外，還要做額外的勞動，以支付她婆婆和她丈夫的煙酒費。賽氏父親此時的職業，不詳。

是年，洪鈞在北京參加會試殿試，以一甲一名進士及第，授翰林院修撰。

洪鈞，字文卿，吳縣人，原籍安徽歙縣，在他「大魁天下」以後，籍貫好像還是「兩棲性」的。在本年後的一年（己巳、一九六九），照例回歙縣東鄉桂林掃墓，在故鄉大打了一陣秋風。他和歙縣洪氏的關係，逐漸淡化。嗣後，他除了供職北京外，即定居蘇州。

洪鈞在蘇，住懸橋巷，即現時門牌三十四號作為洪氏祠堂的那所房子。其地在蕭家巷北一里，安徽會館附近。賽金花說自己是生於蕭家巷，可能是她最先和洪同居的所在。

一八七一年（清同治十年辛未）

賽金花八歲，在蘇州。

賽有弟，佚名，生於是年。賽生前曾對許多人說過，她有弟死於光緒二十八年（一九零二年），她曾回蘇州去料理喪事。並說她的兄弟死時已是中年，遺一妻，無子。既然是「中年」，至少當估計他為三十歲以上。又據顧媽向作者說：「太太有個兄弟，比她小七八歲，早就故世了。」

「根據以上兩證，賽弟可能是生於本年，或前一年。

從賽弟的生卒年份上，更可以反證賽氏自稱爲一八七四年生是絕對不可靠的，世間斷沒有兄弟的年紀反大過姊姊的道理。

是年，洪鈞在湖北學政任上。

「孽海花」作者會樸生。

會樸，字孟樸，別署東亞病夫，江蘇常熟人。在滿清政府統治末期，他是名士，也是科舉的新貴（進士）。進入北洋軍閥統治時期後，他變成了政客、巧宦，任江蘇省官產處長最久，後任政務廳長，代理過江蘇省長，是江南的一個著名的豪紳大閥。可是這些都不足以說明他的身價，他的得名於時，乃是因爲他是「孽海花」的作者。而「孽海花」這部小說，在創造新的體式這一方面是很成功的。魯迅的「中國小說史略」評介歷代小說，以之殿軍，承認它是一部「結構精巧、文采斐然」的「譴責小說」。它的特徵是以小說體裁寫真人真事，已近乎後來盛極一時的「政治內幕書」。所以林紝也有「孽海花者，歷史也，非小說也」的慨歎。其實就史言史，這部書是錯誤百出的。在它全書中充任主角的賽金花，就被他寫得完全走了樣。（會樸生於本年，是依曾盧白替他父親寫的年譜。另有人根據江南閣卷，說他是生於乙亥。）

滿清醇親王奕譞第二子載灃生。載灃就是後來繼承滿清大統的光緒帝。在以後幾十年中國處於外力侵略的發展中，這個人是佔着一個重要地位的。賽金花僞入的全部歷史的主要部分，也和

這個人在名義上的統治期有很多關連。

一八七三年（清同治十二年癸酉）

賽金花十歲，在蘇州。

這時賽的生活，不詳。

魏斯良生。

魏字卓齋，江西金谿人，這個人在賽金花全史中是一個重要人物，他是賽氏一生唯一經過正式結婚立有婚約的配偶，使賽氏從一九一八年一直到死，都是以「魏趙靈飛」的名號與身分，登記北京市的戶口名冊。據「二南隨筆」上說，魏這個人很豪氣，他娶賽時，賽已五十多歲了。

本年，滿清政府的對外關係，還在維持其龐然自大的老派頭。指定英、俄、日、美、荷、法各國公使，在紫光閣覲見，遞國書。紫光閣是滿清政府向來接見外藩的地點。

一八八〇年（清光緒六年庚辰）

賽金花十七歲，在蘇州。

此時賽生活仍不詳，其可能的生活經歷，詳後。（見一八八三年）

顧媽生於江蘇海門。

顧媽，母家姓蔣，名不詳，就是與賽氏後期的生活緊密地結合在一起，被一般人稱爲「義僕」的。她出身貧家，父母早死，只留一弟（蔣乾方），依靠她在上海巡捕房做包探的叔叔過活。一九零零年她和一個私鹽販（？）顧某結婚，生二子。一九一二年在賽金花上海妓院中當娘姨，以後即一直跟到賽死，前後有二十五年之久。

本年，滿清政府與美使安吉立議續訂條約，完全接受了美國侵略者的恐嚇，不惜撕毀舊約，將原約所無的關於限制華工進口的規定，依照那兇狠的安吉立的意思硬行裝入，這就使美國政府自以爲有不平等的條約爲根據的，更加緊對於我在美僑胞的迫害，引起當時中國廣大人民的無比憤怒。

一八八三年（清光緒九年癸未）

賽金花二十歲，在蘇州。

賽的父親趙八哥死。賽氏曾和作者談到：「我嫁洪先生的時候，父親已死掉四五年了，孽海花說洪先生討我，除付身價一千元外，又賞我父親二百元，又說我父是當轎班的，那有此事？」根據這般話推算，趙八哥可能是死於本年，或後一年。

此時的賽氏，已做了娼妓沒有？就其年齡來推想，答案應該是正面的，可是要肯定它，很不容易。因爲這一段時間，在賽氏的歷史上，是一段不和全書相連的空頁。她自己硬要說她是一八

七四年生，十三歲（一八八六年）出來當娼，十四歲（一八八七年）嫁洪鈞，那麼，關於她在一八八六年以前的生活，就全然是謎。

依照賽氏自己的說法，她是十三歲時出條子（而且是瞞過家裏的），一出來便紅，一紅便結識了洪鈞，這在情理上是說不通的事，賣淫制度在中國，尤其是在蘇州，有它一套的嚴密的組織與規程，過着這樣苦痛的生活的女人，有其必不可免的一定時期的煎熬，「玩票式的出出條子，一出來就紅，一紅便嫁人」，在常情上都是不大可能的，故我們可以如此推定，賽氏在結識洪鈞以前，一定已經歷了相當時間的娼妓生活，其時間必不在三四年以下。因之，可以假定本年的賽金花，已進入這一生活的煉獄了。

更綜合諸家不同的記載：賽氏是先由其家作價押與大郎橋巷娼家，（一說：賽家本來就在大郎橋巷），所以洪鈞給付的身價，她家裏得不到。賽氏自己也會說過：「有一位吳三大人鬧標勁，把她船上的陳設東西打爛」，這些都可以證明她所過的是一種成熟期的娼妓生活，她既然不是出於「娼妓世家」，則到達這種程度，是需要一段較長時期的煎熬。

是年，洪鈞在北京，升任內閣學士，兼禮部侍郎銜，他以母老請開缺終養，南歸蘇州。

一八八六年（清光緒十二年丙戌）

賽金花二十三歲，在蘇州。

本年是賽氏承認正式爲妓的一年，榜名「富彩雲」，一般訛爲「傅彩雲」，是跟着「孽海花」小說錯下來的。「孽海花」處理其中人物的姓名，往往更動一二字，因爲它本來的目的，是在影射，而不在確指。

賽氏此時爲妓的領家，是蘇州「妓閥」金家，據賽氏自述，從中說合勾串的，是她家的舊婢小阿金。（她說小阿金比她大一歲，此時却已嫁了兩次，如果依照賽金花自認的年齡，本年只有十三歲，那麼，十四歲的小阿金竟已嫁了兩個丈夫，是在情理上說不通的。這也可以作爲她年齡考證的資料之一。）

賽氏在河舫出局，聲名很大，身價也很高。

本年，洪鈞因母喪丁憂，住在蘇州。洪母是兩年前死的（一八八四），死時洪鈞根本就在家中。一般記載，相信「孽海花」的瞎說，都說他是在「江西學政」任上聞變奔回，連魯迅「中國小說史略」，也有：「嘗典試江西，丁憂歸，過上海，納名妓傅彩雲」的話。魯迅此作，包含了好幾個錯誤：第一，洪鈞納彩雲，並不是在上海；第二，洪鈞「典試江西」，乃是光緒六年（一八八零）事，時間相差五六年之多。

洪鈞熱戀賽氏，開始談判嫁娶。那時的士大夫階級，以同屬於統治階級，在生活上，有其廣泛的優越權利，尤其是所謂「名士風流」，嫖娼在他們的生活中，往往成爲標榜，不以爲恥。

洪鈞以少年新貴（三十歲中狀元），又做過幾任學政（好買賣！），塞土成了地主，揮霍的能力是足夠的。他的狎賽金花，並不稀奇，但也爲他的同階層的士大夫所不齒，則是因爲他狎賽的時間，還在他母喪的服期中。

中法戰爭，中國失敗。投降派外交首領之一的李鴻章，不但前一年已和法國侵略者簽訂了越南新約，斷送越南；本年並在天津簽訂了越南邊界通商章程十九條。

是年，孫中山二十一歲，在澳門廣州一帶行醫。他的自傳上說道：「予自中法戰敗之年，始決心傾覆清廷，創建民國。」這是中山發願進行中國資產階級革命運動的起點。

一八八七年（清光緒十三年丁亥）

賽金花二十四歲，在蘇州、北京，赴歐洲。

正月十四日，洪鈞娶賽金花爲妾，因母喪服期未滿，不敢接回家中，仍住大郎橋巷（？）。

四月，洪鈞服滿，起復，帶賽金花晉京。時在甲申翁李兩黨傾軋之後，所謂思想比較開通的「清流黨」，已經垮台，但同時以「江浙系官僚」爲中心的「新清流黨」又在產生，（吳大澂、洪鈞、許景澄、徐用儀等。）洪鈞實際上是一個頑固派，滿清政府却外放他去任「出使俄、德、奧、荷四國欽差大臣」，他於是年啓程赴歐，帶賽金花同行。十一月到柏林。

是年，洪鈞五十歲，「二南隨筆」記洪鈞在娶賽後，對她說過如下一段的話：「我年倍於汝

，他日倘不測，當與汝五萬金以終老。」說是「倍於汝」，則賽氏本年二十四歲，正相合。所以賽氏自述「十四歲嫁洪先生」，是完全不可靠的。我們可以想象：十四歲的「公使太太」，出入於國際宴會，覲見外國君后，皆不是情理以內的事。

賽氏隨洪鈞到柏林後不久，小產。

賽氏祖母在賽留居柏林期間，病死蘇州。

洪鈞雖做了洋務官，還是老官僚的作派。他在柏林強迫他的館屬人員爲賽站班，樊增祥的「彩雲曲序」這樣寫着：「其前隨使節，儼然敵體，魚軒出入，參佐皆屏息鶴立，陸軍大臣某時爲舌人，亦在行列。」所謂陸軍大臣某，就是清末任陸軍大臣而在民國初期連任總統府侍從武官長的蔣昌。柏林館屬中，有人發起拒絕爲賽氏站班，這個發起的人被洪鈞擠走。

一八九零年（清光緒十六年庚寅）

賽金花二十七歲，在外國各地及北京。

賽女德官生。因生在德國，取名德官。

洪鈞被調回國，攜賽氏母女回北京。他這時已升爲兵部左侍郎，並派在總理各國事務衙門行走。他算是一個喝過大西洋水的新官僚，初時在北京很神氣。在東城史家胡同買了房子。並埋頭研究元史，他的唯一具有學術價值的「元史譯文證補」，一直到死，沒有完篇。

洪鈞這次奉命出使四國，而主要的對象乃是德國。一八八八年，德皇威廉二世即位，對於東方的中國，特別感覺興趣，在洪鈞、許景澄前後出使的期間，德國侵略者的貪婪的臉相，是十分難看的。洪鈞在柏林居留最久，僅有不多的時間到過聖彼得堡、海牙、維也納。賽金花跟着同去。賽氏晚年和作者談到上述各地，除去柏林和聖彼得堡，她說不出什麼印象。

賽氏在外國三年，以外交官家屬的身份，覲見過德俄皇室，參加過宮宴及其他宴會，在通常的形式下接近過俾斯麥或其他外國官吏，可是從來沒有看見過什麼瓦德西。

曾樸的「孽海花」小說，對於賽氏最大的侮慢，是說她在聖彼得堡和德國武官瓦德西私通，而且在小說裏把瓦德西描寫成爲「一個雄赳赳的日耳曼少年，金髮頬湧，風采奕奕，一身陸軍裝束，很是華麗」，因爲必須是這樣的一個外國小白臉，才有理由使賽金花「一見傾心」。

瓦德西是參加過普法戰爭的。他在後來「八國聯軍」之役（一九零零年），以德國侵略軍主帥的資格，爲八國侵略軍的總司令，時年六十餘歲。由此推算，本年的瓦德西，應是一個五十幾歲的老兒，從年齡的描寫上已經可以證明孽海花的胡說。

關於這一段公案，曾樸自己也承認是完全出於捏造，據楊折致「靈飛集」編者張某的信上說：「文人至不足恃，孽海花爲余表兄（曾樸）所撰，初屬稿時，余曾問賽與瓦帥在柏林（？）私通，兄何得知之？孟樸曰：彼一人實不相識，余因苦於不知其此番在北京相見之由……故虛構來述，則事有線索，文有來龍，且可鋪敍數回也。言已大笑！」這就是曾樸的供狀！他爲了可以「

鋪敍數回」，不惜「虛構來迹」，以作踐一個畢生受着迫害與侮辱的，對於傳統的腐惡勢力（文字壓迫）無力反抗的弱女子！

所有如上的一切侮慢記載（包括孽海花描寫地和外國船主私通），賽氏自己是全部否認的！前一年，載湉（光緒帝）結婚，西太后那拉氏歸政，這是歷史上所謂「光緒親政」的始期。

一八九二年（清光緒十八年壬辰）

賽金花二十九歲，在北京。

是年曾樸二十二歲，在京任內閣中書，被江蘇同鄉京官捧作「小才子」，他也常常走動洪宅。因為洪鈞是他闈師的闈師，他稱洪鈞為「太老師」，也便稱賽氏為「小太師母」。三十五年後，他有篇自述，描寫當時對於這位「小太師母」的印象，是：「彼時賽風度甚好，眼睛靈活，縱不說話，而眼睛中傳出一種像是說話的神氣，譬如同桌吃飯，一桌有十人，賽可以用手、用眼、用口，使十人俱極愉快而滿意。」又說：「是時伊年約二十七八，着水腳繡花衣，梳當時流行之髻，已在洪出使歐西歸來之後。」曾樸所說的「賽年約二十七八」，與我所考證的賽氏本年的正確年齡為二十九，沒有什麼大進出。

賽氏是痛恨「孽海花」的，幾十年的積怨，使她在一九三三年左右，對申報記者說出：「曾樸在我嫁洪先生前會弔過我的膀子，爲了失戀，所以寫那部書來糟蹋我！」申報把這段話發表後

，曾模被迫以自述方式來答辯，說賽氏嫁洪鈞時年十六，他自己却只有十三歲，十三歲的小兒，根本就不懂什麼叫做戀愛。以年齡來反證賽氏那一段話是不可靠的，不能說它沒有力量。不過曾模當時大約是氣急了，答辯的前後就有矛盾——賽氏嫁洪時如僅有十六歲，則本年就不可能有二十七八歲，因為賽嫁洪在一八八七年，本年為一八九二年，相距只有五年時間。

同時，根據曾模自述，寫到他本年在洪宅走動時對於「小太師母」所下的考語，是相當輕薄的，使賽氏感覺到「曾模是在弔我膀子，弔而不成，故寫小說以洩憤」，可能是指這一個時期而言。自然，曾模寫這部小說的真正動機，不是賽氏的知識所能理解的。

關於洪宅小府阿福和賽氏相戀的一節，「孽海花」曾以冗長的篇幅，出力地描寫，賽氏堅決否認，認為「這是曾模最沒有道理的」。據冒廣生的「孽海花閒話」，則證實阿福是有其人，從洪宅逐出後，入袁海觀家服役。

是年，北京發生帕米爾中俄爭界案，傳說帝俄的公使拿洪鈞私人所刻的界圖作為憑證，於是御史交章彈劾。其實這件事洪鈞倒是有點冤枉，因為洪圖將帕米爾畫在界外，是根據「內府地圖」，而內府地圖列帕米爾於線外，並不是指中俄界線。後經李鴻章出面替他剖解，得以無事。洪鈞探出御史楊宜治的參奏，有人在背後供給資料，此人即是他在柏林擠走的那個館員，還是「賽金花姑班」的餘波，心中氣憤，鬱鬱致疾。

一八九三年（清光緒十九年癸巳）

賽金花三十歲。在北京、蘇州、上海。

八月二十三日洪鈞死，年五十五歲。洪的妻出的兒子洪洛（是陸潤庠婿。冒廣生的「孽海花
閒話」，作洪浴），從蘇州奔喪到北京。

賽氏在扶送洪鈞靈柩到蘇州後，就和洪的家屬分了手。「孽海花」描寫她是途中坐了小船逃走，賽氏否認，只承認是在接官廳分了手。她自回母宅，接了她的母親兄弟一同到上海。她的四歲女兒德官，被留在洪宅，母女就此分離。

賽氏雖然是沒有什麼知識的女子，但是很聰明，看得清眼前的實際問題，有勇氣擔承自己的命運。她在北京和洪氏家屬談判離析條件，大約分得了相當數目的錢。若干記載說，陸潤庠、孫家鼐都會以公親資格，參加這個談判，並提出「賽氏以後不得再來北京」的條件，這一點，賽氏是否認的。賽自言分得五萬元存款，被洪鈞的同族洪鑾騙去，也無足夠的資料可以證實。

賽質居垃圾橋保康里，有些在上海的蘇州姊妹，勸她再作妓業，她同意了，但必須找一個名義上的「老闆」來支撐門戶，便和孫菊仙的一個族姪天津人孫少棠（即孫三），正式建立了同居關係。（孫是一個大黑麻子。）

關於孫三和賽氏的公案，賽並不否認，但不承認在洪鈞未死以前就發生了如一般所說的密切